附件3

2025年本科和继续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

推荐学校（学校公章）： 学校负责人：（签名） 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推荐序号 | 项目所在单位 | 项目名称 | 项目主持人 | | 项目参与人  （按照排序填写） | | | | 选题类码 | 申报类别  （重点攻关/重点/一般） | 项目层次  （本//继/专） | 备注 |
| 姓名 | 行政职务 | （1） | （2） | （3） | （4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报人姓名： 所在部门： 联系电话（手机）： 电子邮箱：

注：1．此表由学校负责教改项目的工作人员填报，[普通本科（军队）院校和继续教育类项目表格电子版以excel格式填写并发送至2424700587@ qq.com](mailto:普通本科（军队）院校和继续教育类项目表格电子版以excel格式填写并发送至licha@nwpu.edu.cn)。

2. 表格中各栏目填写内容应该与《申请书》完全一致，请完整准确填写，不要漏填错填。

3．项目所在单位是指学校，不是院、系或校内其他部门。

4．项目参与人一栏须填写该项目所有参与人员姓名；跨校联合申报的本校限4人、外校限4人。

5．“选题类码”按附件“项目立项指南”中的编号填写；如申报项目不在所列范围内的，请填写“其他”。

6. 通过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.0基地，国家级示范性特色学院专项途径申报的，请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，要具体到类型，比如国家级或省级现代产业学院、国家级或省级未来技术学院等。